

郑州市教育局处室函件

郑教基函〔2023〕528号

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3年“基础教育精品课”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市属事业及各民办学校：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的通知》（教办基〔2023〕239号）要求，郑州市教育局决定开展2023年“基础教育精品课”（以下简称精品课）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一）激发教师教学热情。充分调动广大教师投身课堂教学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教师深入研究课程教材内容，学习借鉴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以下简称国家智慧平台，网址：basic.smartedu.cn）优质课程案例，融合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方式方法，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教育教学能力，展现新时

代人民教师风采。

(二) 汇集优质教学资源。建立健全优质课程资源遴选更新机制，系统化体系化建设国家智慧平台优质课程教学资源，不断丰富平台资源内容，提高平台资源质量。

(三) 服务学生教师使用。满足学生自主学习和个性化学习需求，为学生预习、复习、开展探究式学习和项目式学习提供服务，促进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支持教师课堂教学，为教师优化教学设计、丰富教学内容、开展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等提供服务。

(四) 促进优质均衡发展。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使用，帮助农村学校开足开齐开好国家课程，加快提升农村教育质量，缩小城乡教育差距，促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二、精品课要求

精品课包括学科课程、实验教学、特殊教育三类。学科课程和特殊教育类以微课形式呈现，包括微课视频、教学设计、学习任务单、课件、作业练习。特殊教育类可不提交作业练习。实验教学类以课堂实录的形式呈现，包括实验教学视频、实验教学设计、导学案、课件等。精品课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一) 坚持正确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尊重教育规律，体现素质教育导向，在意识形态、民族宗教、领土国界等关键问题上不能有偏差。

(二) 确保科学严谨。严格依据国家课程标准和 2023 年教育部审定的教材，保证学科知识内容和授课语言的科学准确，保证

情境素材的真实性、適切性和权威性。

(三) 突出课堂实效。体现新课程标准要求 and 学科教学改革方向，充分考虑学科性质和不同学段学生学习特点，有效解决课堂教学的重点、难点问题，注重发挥学科德育功能和综合育人功能。

(四) 注重制作规范。依据现行新版课程教材，教学目标明确、教学过程完整、教学资源充足、教学视频制作规范（见附件1），语言、文字、符号、单位等使用要符合规范。精品课（除外语课程外）应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不得有任何广告。精品课视频及提供下载的教学素材必须使用国家智慧平台提供的标准模板（PPT 课件、教学设计、学习任务单、作业练习等，详见国家智慧平台）。

(五) 保证内容原创。精品课必须是教师本人教学实践中所积累的典型教学成果，引用资料须注明出处和原作者。不得冒名顶替、弄虚作假，严禁抄袭剽窃，一经发现，除取消此次参评资格外，5年内不得参与精品课评优。

三、遴选要求

(一) 参与人员

全市（航空港区除外）所有中小学校（包括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完全中学、普通高中、特殊教育学校等）均可推荐本校教师参与。

(二) 报名要求

我市教师需使用个人账号登录国家智慧平台完成报名后，方可提交参与精品课遴选的个人教学实践成果。河南省基础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将开设“基础教育精品课”专题版面，为我省教师参加精品课遴选提供指导服务。

（三）遴选步骤

1. 自主申报。教师总结个人教学实践成果，凝练教学经验和方法，学习借鉴国家智慧平台相应课程教学资源，对照目录节点（以“精品课”遴选工作网站公布为准）及报送要求，确定自己拟讲授的具体内容并向学校提出申报。

2. 学校推荐。教师所在学校应鼓励、支持教师参与课例设计，有组织的围绕精品课设计开展教研、研讨和交流活动，县级学校择优向县级教育部门推荐，郑州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学科课程课例设计直接向郑州市教育局推荐。

3. 县级初选。县级教育部门要组织有关专家、教研员和优秀教师对辖区学校推荐的课例设计进行初选，组织相关教师试讲，指导教师依据课程标准准确把握学科课程内容和教学要求，注重在教学中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学生学科核心素养，努力使精品课教学目标明确，教学设计科学，教学重点突出，教学难点处理得当，做到课堂教学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在此基础上按郑州市教育局下达的“基础教育精品课”推荐名额分配表（见附件3、4）评出优秀教学设计，并按照精品课制作要求摄制视频。精品课资源须教师个人通过国家智慧平台上传，经校、县级管理

员审核后，方可提交市级教育部门。原则上同一课程节点编号只推荐1节精品课。

4. 市级遴选。郑州市教育局分学科组织专家对县级初选和市直学校推荐的精品课进行评审，评选出市级优质课一、二、三等奖，并择优推荐部分精品课参与省级遴选，获得省级奖项的精品课，择优推荐参加部级精品课遴选。

5. 评优推优。郑州市教育局将加大对基础教育精品课的推广宣传力度，设优秀组织奖，在全市表彰。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保障。郑州市“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由郑州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郑州市教育局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郑州市现代教育信息技术中心和郑州市教育局实验教学装备管理中心共同组织实施。郑州市“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办公室设在郑州市现代教育信息技术中心。各单位（学校）各地要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加强统筹协调，认真总结过去两年精品课遴选工作经验，制定各单位（学校）2023年精品课遴选工作具体实施方案，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电教、装备、教研等部门的作用，形成工作合力。要坚决克服形式主义，防止影响正常课堂教学工作，避免增加学生和教师的负担。积极组织教师在线学习“2023年基础教育精品课国家级培训”（回放视频见 hd.zzedu.net.cn 首页），确保微课视频和相关资源制作的规范性和完整性。

(二) 严格程序标准。各地要规范遴选程序，严格把握质量要求和 2023 年“基础教育精品课”评价指标（见附件 2），坚持公开透明、公平公正。

(三) 落实经费保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落实开展工作所需经费（包括培训、活动指导、课程录制、专家评审等），为遴选工作顺利进行提供必要条件。

(四) 加大激励保障。参加“基础教育精品课”是教师再学习的过程，凡确定为市、县初步入选的教师可认定获得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 4 个学时，获得省级奖项的可认定获得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 8 个学时，颁发相应优质课证书，可作为教学成果评定、职称评聘和评优评先等方面的参考。各地各学校要充分调动优秀教师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并以此带动整个教师队伍参与建设线上学习资源，对获得部级、省级、市级精品课的教师，可参照教育部做法给予适当表扬奖励。

(五) 深入推广应用。凡获得省级以上奖项的精品课资源将纳入公共服务平台资源体系推广和应用。各地要把精品课遴选活动与国家智慧平台推广应用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深入开展国家智慧平台应用推广专门培训，用好国家智慧平台上包括精品课资源在内的优质教育资源。各教育行政部门要组织专家为精品课遴选工作提供全过程的教学指导和技术支持，开展精品课交流展示活动，加大优质教育资源推广应用的力度，为广大师生使用数字教育资源开展线上线下教育教学活动提供示范，推动数字教育资源

在不同教学环境下的应用，切实提升精品课使用效益，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五、遴选方式及时间安排

（一）学科课程、特殊教育精品课

1. 遴选平台：教师登录国家智慧平台（网址：basic.smartedu.cn）自主上报。

2. 遴选时间

市教育局直属学校于8月23日12:00前提交“2023年基础教育精品课直属学校教学设计汇总表”（见附件7）及“学科课程、特殊教育教学设计”（见附件8）一起发送至电子邮箱 zzdjg5007@163.com 中，同时将纸制材料报送至郑州市教育局617房间，每校按照教师总数10%上报，经审核和初评后，8月28日前确定教学设计评选结果。入选教师按照要求录制精品课资源，教师个人于9月18日18点前通过平台上传，经校级管理员审核后，方可提交市级教育部门。

各区县（市）教育局于9月18日18点前通过国家智慧平台完成市级学科课程、特殊教育精品课推荐工作。

（二）实验教学精品课

1. 遴选平台：进入郑州市实验教学综合管理平台

（<http://syjy.zzedu.net.cn>）上报。登录用户名及密码由各开发区、各区县（市）及各学校管理员下发（县区学校用户名及密码由各县区教育局统一生成）；操作手册可在系统中查看。

2. 遴选时间：2023 年 9 月 4 日开放平台，9 月 6 日 18:00 平台关闭。

3. 管理员相关信息上报时间：请各开发区、各区县（市）教育局、各局属学校明确一位管理员，并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前将郑州市实验教学精品课管理系统管理员信息申报表（详见附件 6）发至邮箱 qgqsnhtcxdshn@163.com。

4. 报送纸质材料

（1）《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教师评选登记表》（附件 9）一式 3 份；

（2）实验教学设计 2 份、导学案 2 份、课件（须同时在平台上传电子版，其中课件只上传电子版）

（3）《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汇总表》（附件 10）一式 2 份；

（4）《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评选承诺书》（附件 11）一式 1 份；

（5）个人申报材料装入 1 个档案袋，并将 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上报材料（附件 12）贴在档案袋正面；

（6）上述材料由单位统一上报。

5. 纸质材料报送时间

请各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7 日至 8 日（9 月 7 日为县区报送日期，9 月 8 日为市直报送日期）统一报送至郑州市教育局实验教学装备管理中心 204 室（地址：郑州市新郑路 175 号）。

六、其他事项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及郑州市教育局直属学校请于8月15日前发送精品课工作联系表（见附件5）电子版至电子邮箱 zzdjg5007@163.com。

七、联系方式

郑州市现代教育信息技术中心：王静 韩晓鹏 63845007

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李琳琳 18538118215（学科课程及特殊教育）

郑州市教育局实验教学装备管理中心：张老师 13838349428（实验精品课）

市级管理员：

学科课程、特殊教育精品课：王静 韩晓鹏 63845007

实验精品课：张老师 13838349428

电子邮箱：

zzdjg5007@163.com（学科课程及特殊教育）

qgqsnhtcxdshn@163.com（实验教学）

国家平台电话客服：4008980910 QQ 客服：4008980910

- 附件：1. “基础教育精品课”制作规范
2. 2023年“基础教育精品课”评价指标
3. “基础教育精品课”推荐名额分配表（学科课程、特殊教育）

4. “基础教育精品课”推荐名额分配表（实验教学）
5. 精品课工作联系表
6. 郑州市实验教学精品课管理系统管理员信息申报表
7. 2023 年基础教育精品课直属学校教学设计汇总表
8. 学科课程、特殊教育教学设计
9. 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教师评选
登记表
10. 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汇总表
11. 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评选承
诺书
12. 2023 年度郑州市中小学实验教学精品课上报材料

2023 年 8 月 1 日